

洪泽农商银行关于江苏国圣纸业有限公司 和淮安市佳丰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集团 授信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要求，现将江苏国圣纸业有限公司和淮安市佳丰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集团授信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国圣纸业有限公司和淮安市佳丰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集团综合授信 10000 万元，授信期限三年，其中江苏国圣纸业有限公司综合授信 6500 万元，含：流动资金贷款 2800 万元，全额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及贴现授信 3700 万元；淮安市佳丰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综合授信 3500 万元，均为贴现授信。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江苏国圣纸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 年 4 月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纸箱、再生板纸、纸管、生活用纸加工；废纸箱回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纸制造；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296744396777

(二) 淮安市佳丰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8年10月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电子科技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办公用品销售；废纸回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29MA1XCE5Y22

江苏国圣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权4750336股，持股比例1.29%，其控股股东周锦莹为本行监事，属本行主要股东。淮安市佳丰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江苏国圣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三、交易定价政策及金额比例情况

贷款利率按照土地厂房抵押贷款年利率3.6%，苏岗贷贷款年利率3.6%，担保贷款年利率3.7%执行，贴现利率随行就市。该笔综合授信10000万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7.18%。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行董事会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对江苏国圣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淮安市佳丰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集团授信10000万元的提案》。独立董事对该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为正常银企业务，内部审查、审批流程合规，交易过

程公正、透明，符合相关规章制度，不存在损害本行及其他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同意本次交易。

特此公告。

洪泽农商银行

2025年1月2日